

君亭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君亭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上述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拟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众环”）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1）机构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成立日期：中审众环始创于 1987 年，是全国首批取得国家批准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及金融业务审计资格的大型会计师事务所之一。2013 年 11 月，按照财政部等有关要求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

（3）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4）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水果湖街道中北路 166 号长江产业大厦 17-18 层。

（5）首席合伙人：石文先

（6）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合伙人数量 216 人、注册会计师数量 1,304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723 人。

（7）2024 年经审计总收入 217,185.57 万元、审计业务收入 183,471.71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 58,365.07 万元。

(8) 2024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244 家，收费总额 35,961.69 万元，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农、林、牧、渔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采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住宿和餐饮业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1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审众环每年均按业务收入规模购买职业责任保险，并补充计提职业风险金，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8 亿元，目前尚未使用，可以承担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3、诚信记录

(1) 中审众环近 3 年未受到刑事处罚，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1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纪律处分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12 次。

(2) 从业人员在中审众环执业近 3 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43 名从业执业人员受到行政处罚 6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 2 人次、纪律处分 4 人次、监管措施 40 人次。

(二) 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刘美

拥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2000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2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1 年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21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最近 3 年签署 2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黄为

拥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2019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21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1 年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21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最近 3 年签署 2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根据中审众环质量控制政策和程序，项目质量控制负责人为崔海英，2003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8 年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24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最近 3 年复核 4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崔海英和项目合伙人刘美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中审众环及项目合伙人刘美、签字注册会计师黄为、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崔海英能够在执行本项目审计工作时保持独立性。

4、审计收费

2024 年度审计收费 110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85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收费 25 万元。2023 年度审计收费 85 万元。

审计收费定价原则主要基于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年度审计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确定最终的审计费用。另外,根据国家财政部《关于强化上市公司及拟上市企业内部控制建设推进内部控制评价和审计的通知》(财会〔2023〕30 号),自披露 2024 年年报起,会计师事务所需新增出具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相关费用为 25 万元,总审计费用预计为 110 万元。

二、履行的相关程序

(一) 审计委员会意见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中审众环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格,能满足公司 2025 年度审计工作的质量要求,续聘中审众环有利于保障或提高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质量,有利于保护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我们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中审众环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

(二) 董事会意见

中审众环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 2024 年度各项审计工作。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稳定性、连续性,同意续聘中审众环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为 1 年,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具体工作情况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定审计费用。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监事会认为：中审众环作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在开展审计工作过程中，能够勤勉尽责、诚实守信，认真履行其审计职责，按照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和道德规范，客观评价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独立发表审计意见。因此，同意续聘中审众环为公司 2025 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第四届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4、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相关资质文件；
- 5、深交所要求报备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君亭酒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9 日